茅亭客話/卷04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目錄

茅亭客話

◀上一卷

卷四

下一卷▶

家居泰

偽蜀眉州下方壩民姓家氏名居泰，夫妻皆中年，唯一男，既冠忽患，經年羸瘠，日加醫藥，無復瘳減。父母遂虔誠置《千金方》一部於所居閣上，日夜焚香，望峨眉山，告孫真人，禱乞救護。經旬餘，一夕，夫婦同夢白衣老翁云：「汝男是當生時，授父母氣數較少，吾今教汝每旦父母各嘔氣，令汝男開口而嚥之。如此三日，汝男當愈。」夫婦覺而皆說，符協如一，遂冥心依夢中所教，初則骨木強壯，次乃能食而行，積年諸苦頓愈，後冠褐入道，常事真人無怠焉。

周寫貌

偽蜀成都人周元裕攻寫貌。時因避暑於大聖慈寺佛牙樓下。或自長吁，傍有一村人詰其吁歎。元裕答云：「某攻寫真有年矣。生平薄命。有請召寫真者，富室則不類，貧家則酷似。母老供給不迨，故有是歎。」村人因問元裕跧泊之處。良久曰：「某有薄土，在靈池縣鄰村有觀，觀主欲要寫真，囑我多時，來日詰朝，同來相尋，勿失此約。」翌日有一道流，白晳長髭，來求寫真，云：「夜來鄰村門徒話及，特來奉謁。」元裕乃定思援毫立就，其貌無少差異，道流喜云：「門外有一僕，將少相酬。」出門呼之，已失道

流蹤跡。逡巡蜀城士庶咸言，靈池朱真人來周處士家寫真。求請真容者日盈其門，自此所獲供侍周贍。觀斯靈異，得非有道之士出處人間，救振貧苦者平。

丁元和

丁元和者自幼好道，不慕聲利，疏傲無羈束。或晴霽負琴出郭飲酒，杖策逍遙於田畝間。常言，祖父長興元年於遂州值孟先主與東川董太尉會兵攻圍州城。先是，城中有一貧士曰宋自然，常於街市乞丐，里人不能辨之。至重圍中，人皆饑殍，宋亦餓殕於州市。相識者以簟裹埋城下，俟時平焚之。至明年，有遂州驅使吏李彥者先往潞州勾當。至城破方歸，說見宋自然在潞州告云，「君若歸州，時須與我傳語相識五七家，那時甚是勞煩。」人答以自然於重圍中已死，因與發埋處只見空簟。其間有一紙文字云：心是靈臺神之室，口為玉池生玉液。常將玉液溉靈臺，流利關元滋百脈。百脈潤，柯葉青。葉青柯潤便長生。世人不會長生藥，煉石燒丹勞爾形。元和因是學道，深得其用。休復嘗讀道書《登真隱訣》云：解化之道有八焉。解化之法，其道隱秘。笑道之輩但見其狼藉乞丐於廛市以為口實，非其所知然。一度託解，須斂跡他方。屢更名姓，忽逢遇知，識露少蹤，由以激後人，非奉道好奇者孰能採摭其隱顯爾？

王太廟

偽蜀成都南米市橋有柳條家酒肆。其時皆以當壚者名其酒肆。柳條明悟，人多狎之。偶患沈綿，經歲骨立屍居，俟死而已。有一道士常來貰酒，柳條每加勤奉，因潛其恭恪乃留丹數粒。且云：「以酬酒債。」令三日但水吞一粒，服盡此丹，患當痊矣。柳條依教，初服一粒，疾起能食；再服，杖而能行；終服充盛如初。有偽太廟吏王道賓者，人皆目為王太廟，本漢州金堂縣人也。因知其事，遂懇求柳條取服餘者藥。以鐵茶鐺盛水銀投丹煎之。須臾水銀化為黃金，因是將丹與金呈蜀主，云：「此金為器皿可以辟毒，為玩物可以祛邪，若將服餌可以度世。」蜀主問合丹之法。云：有草生於三學山中。乞宰金堂，以便採藥。乃授金堂宰。明年藥既無成。知其得丹於柳條，遂誅之。休復嘗見道書云：未有不修道而希仙藝者，苟或得之，必招其禍，而況諂詐者哉！

劉長官

劉長官名蟾，美風姿，善談論，涉獵史傳，好言神仙之事。無子息，夫妻俱五六十，於偽蜀攝成州長道縣主簿。聖朝剋復，匿於川界貨藥，改名抱一。開寶中於青城鬼城山上

結三間茅屋，植果種蔬作終焉之計。每一月兩三度入青城縣貨藥市米麪鹽酪歸山。由是人稍稍知之。或云有黃白法。一日有三人冒夜投宿，自攜酒果，就語及爐火之事，頗相契合。至夜央，語笑方酣。客曰：「知長官有黃白法可以梗槩言之。」長官初則堅拒，客復祈之不已。長官笑曰：「某自數年浪跡從師，秖得此法，豈可輕道邪？」客曰：「某等願於隱齋，效爨薪鼓韝之役可乎？」長官辭以師授有時，他日於丈人真君前相傳爾。客作色云：「今夜須傳，勿為等閒。」長官曰：「適慕君子同道，相逼如此。」客三人攘臂瞋目眄之良久，曰：「某等非君子，是賊也。如不得其法，必加害於君。」於腰間探出短刃。長官與妻惶懼，憚其迫脅，而並法兼奉之殘藥。三人得之拱揖而去。長官夫妻晦爽下山不復再往。因以山居與李諶處士。休復授道於處士，故盡熟其事焉。

陳損之

僞蜀王氏時有郎官陳損之。至孟氏朝年已百歲，妻亦九十餘，當時朝士家有婚聘筵會必請老夫婦以乞年壽為名。至蜀末年，其夫先死。後聖朝剋復，至太平興國中，老婦猶存，僅一百二十歲。遠孫息輩，住西市造花為業，供侍稍給。有好事者時往看之，形質尪瘦，狀若十二三歲小兒，短髮皓然。顧視外人有同異，類寒暑風霜亦不知之。休復嘗見《神仙傳》云：人壽有至一百二十歲，非因修養而致，皆由稟受以得之。則老負是也。若因修養及得靈藥餌者，壽至二百四十歲，加至四百六十歲已上，則視聽不衰而無昏耄。盡其理者可以不死，但不成仙爾。夫養壽之道唯不傷而已矣。

史見魂

史見魂者蜀人也，名惟傳，年七十餘，子然居數間屋於東市。唯以床座張紙錢而已。不知有何法，人皆呼之見魂。蜀人咸敬之。或云判冥以稱判官。有民姓李者嘗敬重之，因與偕行。至市南勾氏家酒肆前，判官望空相揖。李因詰之。云：「有水府人吏在此。」後三日大雨，水潦暴漲。勾氏出城，看水馬驚蹶，倒於江中溺死。繇是蜀人愈敬之。休復見道書《真誥》云：有好陰施奉道敬仙者，生授職於陰府，則史公其人與？史公嘗與相知稱天曹門吏太曦子。愚亦聞有生人判冥者，皆懼人知之，不敢妄泄。此史公又不然，何謂乎？

女先生

遂州女道士遊氏不記名，大平興國末經過成都遊青城及諸仙化。儀質古雅，喜談至道。

容貌可二十餘，不飲食。云得丹砂之妙。有一叟髭髮皓然，腰脊傴僂，執焚香灑埽之役，侍於女冠之後，常遭叱辱。又有張五經道士名道明，年過四十，亦為女冠侍者。云此女冠者百二十歲，老侍者乃遠孫爾。蜀城士民仰從之。至於納貨求丹，就師辟穀者如市焉。時知府辛諫議仲甫恐其妖，遣出城。任遊諸化，猶有師資者隨行。經數年，有遂州劉山人到城。休復因話女冠之事。山人笑云：「秖自那時與張道明於飛，至今見住庚除化。向來老侍者即女冠之父也。」嗟乎！師問者但存誠敬之，為其所欺如稚孺，得不戒於所惑乎！

李聾僧

偽蜀廣都縣三聖院僧辭遠姓李氏，薄有文學，多記誦。其師曰：「思鑿，愚夫也。」辭遠多鄙。其師云：「可惜。」辭遠作此僧弟子。行坐念《后土夫人變》。師止之，愈甚。全無資禮。或一日大叫轉變次空中，有人掌其耳，遂聵。二十餘年，至聖朝開寶中住成都義井院。有檀越請《轉藏經》。鄰坐僧切視之，卷帙不類，乃《南華真經》爾。因與其施主言曰：今之人好施金帛圖畫佛像，意欲思慕古聖賢達有大功德。及於生民置之牆壁，視其形容，激勸後人。而云獲福，愚之甚耶！不思古聖賢達，皆有言行，遺之竹帛，一大時教五千餘卷，所載粲然，已不能自取讀。究其修行之理，而顧召人看讀，亦云獲福。益甚愚哉。時人謂之僧澄伽。

勾生

益州大聖慈寺開元中興創，周迴廊廡皆累朝名畫，冠於坤維。東廊有維摩居士堂，蓋有唐李洪度所畫，其筆妙絕。時值中元日，士庶遊寺。有三少年俱善音律，因至此指天女所合樂云：是《霓裳羽衣曲》第二疊頭第一拍也。其中勾生者即云：「某不愛樂，但娶得妻如抱箏天女足矣。」遂將壁畫者項上摺一片土吞之為戲。既而各退歸。勾生是夜夢在維摩堂內見一女子，明麗絕代，光彩溢目，引生於窗下狎昵。因是每夜忽就生所止，或在寺宇中繾綣。迨月餘生舅氏范處士者見生神志癡散，似為妖氣所侵。或云服符藥設醮拜章除之。始得生父母頷之。其夜天女對生歔欷不自勝，曰：「妾本是帝釋侍者。仰思慕，不奪君願，託以神契。君今疑妾，妾不可住，君亦不必服諸符藥，妾亦不欲忘情。」於衣帶中解玉琴爪一對，曰：「聊為思念之物。君宜保愛之，自此永訣。」生捧之無言酬答，但彼此嗚咽而已。既去。生自是日漸羸瘠，不逾月而卒。玉琴爪其家收得，至順寇時方失之。壁畫天女至今項上指甲痕尚存焉。

此北宋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